

2023 年度部门系统整体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
执法局

填报人：黄光辉

联系电话：25228418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2
(一) 部门主要职能	2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3
(三)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6
(四) 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8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13
(一) 主要履职目标	13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6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28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8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9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9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32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深圳市盐田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结合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我局系统”)实际，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系统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我局系统包括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和深圳市盐田区公园管理中心，共3家基层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拟订全区相关方面的实施细则，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专业规划、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拟订全区城市维护费(不含道路部分)和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4.负责全区环境卫生、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下同)养护的行业管理。统筹全区市容环境综合考核，指导协调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

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

5.负责全区绿化相关工作。承担区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全区市政公共绿地、环卫基础设施、市政公园及绿道的项目建设和日常管理。协调相关部门对城区市政设施（不含城市供排水系统）进行维护和更新改造。

6.负责统筹指导全区数字化城管工作，承担区级数字化城管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的行政许可工作。综合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包括林业执法工作），组织业务培训及考核。组织开展全区性专项执法工作。负责环境卫生、户外广告设施、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负责城市管理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7.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全力推进绿化品质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打造公园里的盐田，恩上古村生态公园二期、小三洲塘片区樱花林二期项目、明珠绿廊公园带建设落地见效。打造深圳最美山林驿站——恩上自然科普教育中心和东部最美城市看台——云海森林服务站。同步全力推进叠翠湖郊野公园、小梅沙海滨公园，确保建设形象进度按时序推进，在建设过程中植入自然教育中心、文化设施等绿色文化生活产品，广泛植入无障碍、儿童友好型设施。

2.全面制定公园绿地精细化养护工作计划。进一步完善城市绿地和树木保护工作，进一步理顺公园、道路绿地精细

化管理机制，加强日常管理和质量考核，提高绿化管养、监管水平。实施多重绿景增量计划，新增立体绿化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增加乔木种植2,500株以上；推进城区林荫道、古树保护公园等建设，持续强化城市树木的保护工作。制定2023年养护计划及绿化精细化养护季度工作方案，督促各绿化管养单位加强专业化作业，确保绿化管养实现质的跃升，实现绿化品质“三年全变样”建设目标。

3.进一步加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持续组织开展全区“清、拆、建、管”工作，开展市容环境整治“百日行动”等专项行动，全面开展老旧小区、农贸市场、城中村、背街小巷专项整治，持续提高辖区市容环境标准和质量。督促符合要求的审批逾期及未审批户外广告设施业主申请设置大型户外广告行政许可，落实大型户外广告、户外LED显示屏的结构安全、电气安全检测制度。深化“5+2”养犬管理模式，推广街道养犬示范型物业小区经验，推动文明养犬管理工作领跑全市。营造氛围做好辖区景观照明与节假日期间重要道路灯笼、国旗悬挂。

4.抓好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测评。提前熟悉掌握和对标指数测评方案，细化责任分工，加强动态监督检查，全面加强对街道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督导和考核，共同推进辖区市容环境长期保持良好水准，测评考核成绩始终位于全市前列。

5.全力推进盐田区市政公厕提标改造公厕工程二期。高标准实施盐田区市政公厕提标改造工程二期项目，升级改造15座市政公厕，切实提升辖区公厕品质。

6.持续深化垃圾分类盐田经验。持续完善垃圾分类工作机制，不断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着重推进社区分类管理责任落实。充分运用全程智能运营监管系统，完成覆盖全区的物联感知系统建设，并积极探索多场景专项收运试点工作和厨余垃圾“不破袋投放”新举措。加快完善末端处理体系，完成环境园建设，重点解决厨余垃圾处理短板，加强与高校及科研机构合作，依托盐田区资源化利用环境园项目为厨余垃圾全要素资源化利用蹚路子、树标杆，将环境园打造成为集垃圾资源化处理、资源整合和科普教育于一体的“两区一基地”先进示范园区。扩大垃圾分类志愿服务，加强区、街、社区垃圾分类志愿服务队伍三级互动，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围绕“星级住宅区”建设“11.8深圳垃圾减量日”“垃圾分类激励评选和表彰”等主题开展垃圾分类宣传策划。联合媒体加强宣传报道，提升辖区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热情，推动垃圾分类理念深入人心。持续落实垃圾分类奖惩制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执法行动，落实“不分类不收运”、“活动代罚”等法规配套制度，为我区垃圾分类提供执法保障。

7.推动城管监督与监管工作更有效。持续优化智慧城管系统精细化管理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进一步优化网格卡点、巡查采集线路，加强对市政道路、城中村、集贸市场、广场公园、垃圾收集点及桶点、转运站、公厕等问题的采集力度。充分利用“智慧城管”系统，加强监督考核力度，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智慧化、智能化和精细化，全面提高城管管理效能。

8.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进一步压实各街道执法主体责任，强队伍、提素质，继续推行文明执法、规范执法、全品类执法，全面提升全区城管执法战线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9.加快推进“一核四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滨海城区建设。整体提升烟墩山景观环境品质，打造梧桐山、红花岭、八仙岭郊野公园生态走廊，建设大湾区生态康乐旅游最佳目的地。

10.突出党建引领，持续加强队伍建设。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加强队伍建设管理，坚守廉洁底线，以善谋事、敢担当、干成事为导向，打造一支头脑清醒、立场坚定、善抓重点、做事特别有办法、具有强大战斗力的高素质城管队伍。

（三）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系统 2023 年汇总预算包括：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

我局系统整体支出部门决策情况（满分 20 分）涉及 2 个二级指标，预算编制（10 分）和目标设置（1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预算编制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2023 年度我局系统全年预算安排为 27,521.9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883.40 万元，公用经费 387.95 万元，项目支出 21,250.61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建设类项目 3,911.50 万元。

本年度我局系统政府投资项目减少且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严格落实财政部“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降低了公用经费标准。

我局系统依据年度工作计划、法律法规，本级政府的指示和要求以及本级政府财政部门的部署，充分考虑符合我局自身经济业务活动特点，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印发的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预算编制通知，组织全局基层单位进行预算编制。

各基层单位始终坚持科学发展观，确保既符合国家发展与改革的方针政策，又能关注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综合运用预算编制方法，合理编制了部门预算草案，预算编制从“部门初编制、财务部门汇编、党组会审”形成编制闭环，保证了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预算编制管理按照“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原则，对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合法性及效益性负责。

本年度我局系统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了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根据上下年数据分析对比，标注增减理由，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现象，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等问题，项目支出严格以财政部门下达的批复为依据，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

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

2.目标设置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10分）

我局系统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要求各基层单位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合理申报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以及所有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已涵盖全局年度主要工作内容和重点工作任务，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覆盖全局履职类项目。各基层单位在项目申报的同时，通过对项目的概况、项目的申报依据、项目设立的必要性等内容的细化，保证了项目绩效目标与工作计划相符、与现实需求匹配。

各基层单位结合具体工作任务，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保证了与部门年度计划数相对应。各部门能够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地设置“产出”、“效益”、“满意度”绩效指标，各项指标均具有清晰、可衡量、可量化的指标值，

通过项目实施，侧重反映我局在履职工作中所产生的成效，全面保证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指标评价的明确性。

（四）2023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我局系统2023年部门管理情况（满分20分），共涉及5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8分）、项目管理（4分）、资产管理（3分）、人员管理（2分）和制度管理（分值3分）。

1.资金管理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7.96分）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满分2分，评价得分1.96分）

2023年度，全局政府采购指标金额为108,359,260.28元，

实际采购金额 103,736,535.76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5.73%。根据评分标准:①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95.73%×1分=0.96分,②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

我局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额度执行政府采购,各基层单位严格按照“先预算,后计划,再采购”的工作流程,规范填报集中采购预算,编报录入采购计划,再实施采购。要求不得将应当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货物或服务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理由规避公开招标采购。严格按照批复的采购预算和计划执行,采购项目不得拆分、随意变更或调整。

本年度,我局所有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均得到有效执行及落实,采购方式、采购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规避政府采购、违规变更采购方式的情况。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满分3分,评价得分3分)

我局预、决算信息均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在政府规定的网站上予以公开。本年度预算信息公开网址为:https://www.yantian.gov.cn/cn/zwgk/zdlyxxgk/zjxx/bmys/content/post_10472780.html,2023年度决算信息公开暂未到时间,我局后续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时间要求,及时公开本年度决算信息,保证预决算信息公开全面、规范透明。

(3) 财务合规性(满分3分,评价得分3分)

为进一步规范我局系统财务管理制度,明确预算编制、经费使用及采购等财务标准和流程,根据区财务管理相关规

定，结合我局实际，局办公室拟定了《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较为系统全面的涵盖了我局日常财务工作所涉及的管理制度，目前已在全局试行，切实提高财务工作的合规性。

各基层单位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均已建立与单位日常业务相关的收支管理制度，并已明确管理层级及职责，收支管理的范围及目标，经费事前申请与审批，费用报销、票据管理等程序，实行“统一领导，集中管理，层层负责”的原则。根据收支业务流程和实际情况，实行“事前、事中、事后”全方位的收支控制。基层单位所有支出严格按照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上级部门的相关规定执行，按照分级授权审批程序进行审批。

本年度我局系统年初预算金额为 27,041.77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27,521.96 万元，预算调整比例为 1.78%。调整、调剂资金额良好的控制在本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资金支付、费用标准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

2.项目管理指标（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1）项目实施程序（满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各基层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已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对预算内外资金、结余资金及其他资金全盘计划、安排和监管，申报的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和严格审核，按照轻重缓急排序后，视年度财力状况择优进行安排。项目执行实施审

批责任制，按照项目的金额、重大属性，分别由对应的领导、班子会议进行集体决策。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单位发展规划，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指标完成，测算明细准确无误。

项目调整，由业务科室提出申请，并提供调整和追加政策依据、年初预算未安排原因以及资金测算依据等明细材料，依次报请办公室、局长后，由办公室提请区财政按规定办理。

项目执行严格按照采购相关管理办法，按规定权限报经事前审批，选取对应的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并履行合同签批程序，项目建设与验收根据建设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在对应的时间内依据履约情况申请付款、验收。

（2）项目监管（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

我局系统贯彻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的结果要运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在全局开展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基层单位发现的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各责任部门进行整改，责任部门负责人负责日常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确保项目按照年度目标如期完成。通过加强项目支出审核、审批控制，保证项目实施合理规范，做到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控制。

3.资产管理（满分3分，评价得分3分）

（1）资产管理安全性（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

为规范和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

整，合理配置国有资产，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保障全局履行职能，我局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已要求各基层单位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资产管理制度，遵循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原则，资产日常使用保管责任落实到个人，并要求明确管理层级及职责，设立固定资产管理岗负责固定资产全面管理工作。

基层单位资产配置标准严格按照勤俭节约和绿色环保等要求执行，财务部门按规定做好固定资产、低值易耗品、的报账工作，对入账的财产验收、领用、调拨、盘点单据等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复核，发现问题及时告知固定资产管理员纠正。每年年末组织全局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有效保证了资产的安全性，资产处置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国有资产处置审批手续，资产处置所产生的收入，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及时上缴财政非税收入专户。

（2）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1分，评价得分1分）

2023年我局系统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52,998,300.54元，其中实际在用的固定资产金额为52,998,300.54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4.人员管理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分1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满分1分，评价得分1分）

我局系统2023年末实有人数82人，核定编制数87个， $\text{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text{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 / \text{核定}$

编制数（含工勤人员）=82/87=94.25%。根据评分标准：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5. 制度管理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分3分）

为加强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提高全局经济活动管理水平，促进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基层单位结合自身实际，已制定符合单位日常运作的内部控制手册，内容涵盖行政管理内部控制、预算业务、收支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业务模块管理制度。六大业务模块已建立对应的可操作的流程图。

我局系统各项业务的开展，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落实主体责任，对应级别明确审批权限，进行分级授权审核、审批，保证项目执行符合规定标准，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使用有效。

全局根据财政部门要求，由各基层单位责任部门牵头组织开展绩效目标编报、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与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落实项目整改与绩效评价应用，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的结果要运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全力推进绿化品质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打造公园里的盐田，恩上古村生态公园二期、小三洲塘片区樱花林二期项目、明珠绿廊公园带建设落地见效。打造深圳最美山林驿站

—恩上自然科普教育中心和东部最美城市看台—云海森林服务站。同步全力推进叠翠湖郊野公园、小梅沙海滨公园，确保建设形象进度按时序推进，在建设过程中植入自然教育中心、文化设施等绿色文化生活产品，广泛植入无障碍、儿童友好型设施。

2.全面制定公园绿地精细化养护工作计划。进一步完善城市绿地和树木保护工作，进一步理顺公园、道路绿地精细化管理机制，加强日常管理和质量考核，提高绿化管养、监管水平。实施多重绿景增量计划，新增立体绿化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增加乔木种植2,500株以上；推进城区林荫道、古树保护公园等建设，持续强化城市树木的保护工作。制定2023年养护计划及绿化精细化养护季度工作方案，督促各绿化管养单位加强专业化作业，确保绿化管养实现质的跃升，实现绿化品质“三年全变样”建设目标。

3.进一步加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持续组织开展全区“清、拆、建、管”工作，开展市容环境整治“百日行动”等专项行动，全面开展老旧小区、农贸市场、城中村、背街小巷专项整治，持续提高辖区市容环境标准和质量。督促符合要求的审批逾期及未审批户外广告设施业主申请设置大型户外广告行政许可，落实大型户外广告、户外LED显示屏的结构安全、电气安全检测制度。深化“5+2”养犬管理模式，推广街道养犬示范型物业小区经验，推动文明养犬管理工作领跑全市。营造氛围做好辖区景观照明与节假日期间重要道路灯笼、国旗悬挂。

4.抓好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测评。提前熟悉掌握和对标指数测评方案，细化责任分工，加强动态监督检查，全面加强对街道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督导和考核，共同推进辖区市容环境长期保持良好水准，测评考核成绩始终位于全市前列。

5.全力推进盐田区市政公厕提标改造公厕工程二期。高标准实施盐田区市政公厕提标改造工程二期项目，升级改造15座市政公厕，切实提升辖区公厕品质。

6.持续深化垃圾分类盐田经验。持续完善垃圾分类工作机制，不断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着重推进社区分类管理责任落实。充分运用全程智能运营监管系统，完成覆盖全区的物联感知系统建设，并积极探索多场景专项收运试点工作和厨余垃圾“不破袋投放”新举措。加快完善末端处理体系，完成环境园建设，重点解决厨余垃圾处理短板，加强与高校及科研机构合作，依托盐田区资源化利用环境园项目为厨余垃圾全要素资源化利用蹚路子、树标杆，将环境园打造成为集垃圾资源化处理、资源整合和科普教育于一体的“两区一基地”先进示范园区。扩大垃圾分类志愿服务，加强区、街、社区垃圾分类志愿服务队伍三级互动，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围绕“星级住宅区”建设“11.8深圳垃圾减量日”“垃圾分类激励评选和表彰”等主题开展垃圾分类宣传策划。联合媒体加强宣传报道，提升辖区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热情，推动垃圾分类理念深入人心。持续落实垃圾分类奖惩制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执法行动，落实“不分类不收运”、“活动代罚”等法规配套制度，为我区垃圾分类提供执法保障。

7.推动城管监督与监管工作更有效。持续优化智慧城管系统精细化管理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进一步优化网格卡点、巡查采集线路，加强对市政道路、城中村、集贸市场、广场公园、垃圾收集点及桶点、转运站、公厕等问题的采集力度。充分利用“智慧城管”系统，加强监督考核力度，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智慧化、智能化和精细化，全面提高城管管理效能。

8.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进一步压实各街道执法主体责任，强队伍、提素质，继续推行文明执法、规范执法、全品类执法，全面提升全区城管执法战线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主要履职情况

1.全力开展“山海连城绿美深圳”生态建设。我局坚持规划引领，按照“363”框架体系，全面谋划布局项目。在半山公园带、海岸公园带等建设成效基础上，突出重点、打造亮点。一脊生态游径全线贯通，一带滨海骑行道断点打通加快推进，目前进展75%。云海公园、520古樟树公园、恩上古村生态公园二期和明珠道绿廊公园带建成开放，辖区公园系统进一步完善。郊野径、特色步道、林荫道、乔木增种、花景营造和共建花园等工作有序推进、效果良好。

2.坚持创建生活垃圾高效低碳处理、资源化利用典范。我局联合区生态环境局、万科公益基金会三方共建的深圳首家“近零碳循环科普馆”正式投入使用；开展辖区厨余垃圾“可扎袋”投放试点及推广、落实辖区商务写字楼外卖盒回收试点工作，推进辖区物联感知系统建设，已完成资源化利

用环境园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及投产工作。沙头角、海山街道再生资源中转站建成使用。广泛开展垃圾分类宣教工作，组织开展“百课万家”专项行动，发动党员干部、物业单位、志愿者、居民等多方力量，截至目前，辖区居民参与志愿督导超 2.6 万人次，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辖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55% 以上，厨余垃圾分类率超过 25%，达到绩效考核满分标准，在 2023 年全市第二季度垃圾分类评估工作中（第一季度未开展评估），为全市唯一获得最高等级 A+ 级的行政区。盐田区垃圾分类工作经验被联合国人居署列为“智慧减废城市”优秀案例。

3.推进公厕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水平“再提升”。盐田区按市颁标准，一厕一案精准实施市政公厕提标改造工程二期项目，高标准完成 12 座市政公厕改造提升和 3 座环保公厕拆除重建，基本实现市政公厕环境完善全覆盖，辖区公厕服务品质进一步提升，获得市民游客广泛赞誉。全面落实市政公厕 24 小时开放，公园公厕和社会公厕按要求时间节点开放。将山上全部点位公厕纳入日常监督检查，全面提升辖区公厕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

4.创新抓好环境“精细化”管理。持续开展“行走盐田”落实局领导分片包干和专职督导。搞好动态监督检查，落实沿街门店“门前三包”责任制，全面加强对街道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督导和考核。深入研究辖区“街区制”城市管理试点工作，试点推广无人小型环卫作业车辆。根据市局每月通报，召开测评分析会，针对短板问题研究整改举措，积极

打造“最洁净城区”。市容环境综合指数稳步上升。一季度全市未评定，二季度，盐田区综合评定等次为A。三季度，盐田区综合评定等次为A+。

5.持续推进“清拆建管”建设美好街区。以清理一批、拆除一批、建设一批、管好一片的工作模式，提升城管基础设施建设，坚持“精益求精、精雕细琢”，巴掌大的地方都要绣出花来。今年以来，共拆除辖区各类废弃混凝土标识牌267个，驿站监控设施166套；刷漆翻新坐凳55张，吊离大型石条13座，街区环境明显通透，简约大气的氛围进一步凸显。

6.举办2023深圳光影艺术季盐田展点。为进一步增强市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生活感，不断丰富市民群众的夜间文化生活，与市民夜间生活共融共荣，努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城市，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和《深圳市打造光影之都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在已成功举办三届的基础上，盐田区继续在海景公园中央公园段举办2023深圳光影艺术季盐田展点。活动主要布置主题艺术灯光作品和商业摊点，打造具有特色的光影艺术新体验。活动成功引入大量市民参加，有效推动盐田夜间经济。

7.突出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为适应9月1日深圳新版《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新要求，盐田区坚持宣传和执法两手抓、同向发力，线下线上全方位宣贯政策，让市民了解和理解具体细则、要求，同步市容环境执法坚持文明、规范、柔性，做到以宣传劝导为主、执法处罚为辅。沿街划线

经营管理首批试点商家共 264 家，全区开设“小港夜”“盐港夜市”和“三洲田星空集市”等多个网红夜市，群众诉求有效缓解，辖区市容秩序良好。在近日第四届中国夜间经济发展大会上，盐田区获颁“年度夜间经济活力街区”，盐港夜市获颁“年度夜间经济标杆场景/地标”。

8.全面推进“智慧化”管理。全面开展辖区道路红线范围外公共区域窨井盖巡检及隐患督办整治工作，实现窨井盖数据 100%建库、公共区域窨井盖 100%确权、问题案件 100%闭环管理，“三个 100%”保障市民“脚下安全”。今年以来，智慧城管系统 2023 年度共上报问题工单案件 57825 宗，立案工单 55,823 宗，闭环处置办结 54,605 宗，办结率为 97.82；民生诉求工单案件 1,313 宗，已处置办结 1,298 宗，办结率为 98.86%。专项立案辖区窨井盖问题工单案件 524 宗，已处置结案 461 宗，整治率达 87.97%。未办结案件均在有效处置期内，智慧城管发挥了很好的监督考核效能。

9.市容景观营造得到大力表扬。全力推进“双区”宣传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双区”面貌水平，在短时间设计安装完成了“沙头角深港国际消费合作区”和“深圳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两块显著特色标识牌，得到区领导大力表扬。

10.完成盐田垃圾发电厂特许经营协议签订。为全力推动市审计局关于盐田厂未签订特许经营协议，运营方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未取得特许经营授权书事项整改，在市城管局和区领导的大力支持下，我局积极推进此项审计整改任务，5月底前如期完成盐田垃圾发电厂特许经营协议签订工

作。

11.全力做好非营经济调度工作。为落实市区领导对非营经济工作的指示要求，我局充分发挥服务企业“店小二”角色，多次主动与相关企业对接，解决企业经营存在的实际困难。其中3家纳统企业前三季度工资发放总额1,395.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速40%，较任务目标增速32%。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我局部门履职绩效情况共涉及4个二级指标，经济性指标（分值6分）、效率性指标（分值20分）、效果性指标（分值25分）、公平性指标（分值9分）。

1.经济性指标（满分6分，评价得分4分）

（1）“三公”经费控制率（满分3分，评价得分2分）

2023年我局系统“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23.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83万元，实际支出数为21.83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21.83/23.4 \times 100\%$ =93.29%，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 的，得3分； $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2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0分。因此，“三公”经费控制率得分2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满分3分，评价得分2分）

2023年我局系统日常公用经费总预算数为387.95万元，决算数为351.4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 $351.40/387.95 \times 100\% = 90.58\%$ ，根据评分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的，得 3 分；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0 分。因此，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得分 2 分。

2.效率性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9.76 分）

（1）预算执行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5.97 分）

我局系统 2023 年度四个季度的分季预算执行率如下表所示：

季度	累计支出（元） A	年度预算资金 （元） B	资金支出 进度 C=B/A	序时执行 率 D	季度预算执 行率 E=C/D	全年平 均执行 率
第一季度	104,384,906.33	327,025,286.21	31.92%	25.00%	127.68%	108.67%
第二季度	179,424,848.89	327,025,286.21	54.87%	50.00%	109.73%	
第三季度	243,654,941.99	327,025,286.21	74.51%	75.00%	99.34%	
第四季度	320,249,428.20	327,025,286.21	97.93%	100.00%	97.93%	

根据评分标准：

①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times 1 分= $127.68\% \times 1$ 分=1.28 分，上限为 1 分，因此得分 1 分。

②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times 1 分= $109.73\% \times 1$ 分=1.10 分，上限为 1 分，因此得分 1 分。

③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times 1 分= $99.34\% \times 1$ 分=0.99 分。

④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100%) × 1 分 = 97.93% × 1 分 = 0.98 分。

⑤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 = 全年平均执行率 × 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 =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 4 = (127.68% + 109.73% + 99.34% + 97.93%) ÷ 4 = 108.67%。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为 108.67% × 2 分 = 2.17，上限为 2 分，因此得分为 2 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为 1 + 1 + 0.99 + 0.98 + 2 = 5.97 分。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①**加快推进“一核四区”建设。**整体提升烟墩山景观环境品质，对园内苗木排查健康状况并开展修剪、补植；针对极端天气做好预防措施，扶正、加固。在重点节假日加强园内绿化管养及设施维护，加强安保。全年共出动养护工人 2,480 人次，清理修剪约 7,680 m²，梳理乔木枝条 288 处，补苗约 3,220 m²。

②**加快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滨海城区。**推动小梅沙海滨公园开工建设，建成观海广场、滨海广场、海洋世界等重点项目。已取得公园管理范围线批复，完成施工招标和施工许可手续，取得配套建筑选址意见书批复，用地审批已通过土地供应会和政府常务会审议，正在办理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正在开展场地平整、道路硬化和桩基础施工，景观工程完成 62%，建筑工程完成 20%。打造梧桐山、红花岭、八仙岭郊野公园生态走廊，建设大湾区生态康乐旅游最佳目的地。高品质建成明珠绿廊公园带、恩上古村

生态公园二期、古树保护公园、恩上记忆公园、滨海社区童趣5座公园，改造完成古塔社区公园，完成新种乔木8,619株，新增立体绿化面积约24,970平方米。

③实现城区面貌三年全变样。建成恩上古村生态公园二期、2.4公里明珠绿廊公园带。建设全域公园城区，改造口袋公园7个。贯通36公里东部郊野径，串联形成红花沥等11座全国最美水库群。完成对4号岗亭至梅沙尖段石头台阶破损路段修整填平。完成一号平台至七号平台的所有收尾工作。完成七号平台经梅沙尖到六号平台的石头填缝。

实施“点亮盐田”工程，优化提升夜间景观。2023年度深盐路、梧桐山隧道口径肚段绿化带和盐田中央公园、海景公园沙头角段、内湖公园景观照明亮灯正常，有效营造辖区夜间景观氛围。成功举办2023深圳光影艺术季盐田展点，活动有效推动盐田区夜间经济。

完成市政公厕改造15座，按照市颁标准一厕一案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市政公厕提标改造工程二期项目，对12座市政公厕进行升级改造，对3座环保公厕拆除重建，所有公厕均于2023年9月份对市民开放使用，升级改造和新建后的公厕配齐母婴室、第三卫生间等功能性房间和设施，得到了市民游客肯定。

升级一批老旧小区、农贸市场、城中村、背街小巷，市容环境考核稳居全市前列，保持天天干净、时时干净、处处干净。2023年第四季度及全年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成绩于1月公布。2023年二季度全市10个区中A+等次1个、A等次

8个、B等次1个，盐田区综合评定等次为A。2023年三季度，全市10个区中A+等次2个、A等次8个，盐田区综合评定等次为A+。

④**打造碳达峰碳中和先行示范区**。积极打造“无废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超过55%。通过夯实前端分类投放基础、健全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持续完善“两网融合”平台、营造良好宣传氛围等方式，逐步构建共治共享的工作格局，推动辖区生活垃圾分类成效不断提升，截至2023年底，辖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56.08%，已达到区政府任务令下达的任务要求。

(3) 项目完成及时性（满分6分，评价得分5.79分）

2023年度我局系统履职类、政府投资项目共计70个二级项目，共计13个项目预算金额已调整为0，所以无完成情况，因此，本年度项目总数为57个。剩2个项目未及时完成外，本年度全局所有二级项目已全部按时完成。未完成项目为大梅沙海滨公园公共浴场项目海域使用论证经费项目与海景二路东段及周边绿化区域景观提升工程项目。未完成项目原因为：报告涉及的大梅沙海滨公园海域使用范围内，因其他部门历史遗留问题存在涉嫌违规用海行为，未能及时解决，导致主管部门不能受理相关材料和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工作，待2024年完成后提交。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55/57×6分=98.31%×6分=5.79分。

3.效果性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5分）

坚持规划引领，按照“363”框架体系，全面谋划布局项目。一脊生态游径全线贯通，一带滨海骑行道断点打通加快推进。云海公园、520古樟树公园、恩上古村生态公园二期和明珠道绿廊公园带已建成开放，郊野径、特色步道和恩上自然生态教育馆等工作有序推进，实施效果良好，让更多市民畅享“山海城”交融的美好生活。

联合区生态环境局、万科公益基金会三方共建的深圳首家“近零碳循环科普馆”正式投入使用；开展辖区厨余垃圾“可扎袋”投放试点及推广、落实辖区商务写字楼外卖盒回收试点工作，资源化利用环境园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及投产工作。

启动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2023年绿化精细化管理专项行动，系统性组织整治黄土裸露与绿化遮挡。全年共完成36场绿地占用及树木迁移的现场审核，组织12次二次专家论证。2023年市对区第一、二、三季度环境综合测评中，排名均为区属四大类板块第一。

广泛开展垃圾分类宣教工作，组织开展“百课万家”专项行动，辖区居民参与志愿督导超2.6万人次，辖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55%以上，厨余垃圾分类率超过25%，在2023年全市第二季度垃圾分类评估工作中，为全市唯一获得最高等级A+级的行政区。被联合国人居署列为“智慧减废城市”优秀案例。

带领义工队开展徒步登山、清理垃圾活动，通过实际行动为市民群众打造了更加干净优美的游园环境，同时宣传倡

导了“垃圾不落地，环境更美丽”的文明登山理念。

精准实施市政公厕提标改造工程二期项目，高标准完成12座市政公厕改造提升和3座环保公厕拆除重建，基本实现市政公厕环境完善全覆盖，进一步提升辖区公厕服务品质。

全面加强对街道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督导和考核。试点推广无人小型环卫作业车辆。市容环境综合指数稳步上升，二季度、三季度，综合评定等次为A、A+。

持续推进“清拆建管”建设美好街区。共拆除辖区各类废弃混凝土标识牌267个，驿站监控设施166套；刷漆翻新坐凳55张，吊离大型石条13座，街区环境明显通透，简约大气的氛围进一步凸显。

成功举办2023深圳光影艺术季盐田展点，活动成功引入大量市民参加，有效推动盐田夜间经济。

沿街划线经营管理首批试点商家共264家，全区开设“小港夜”、“盐港夜市”等多个网红夜市，荣获第四届“年度夜间经济活力街区”称号，盐港夜市获颁“年度夜间经济标杆场景/地标”。在短时间设计安装完成了“沙头角深港国际消费合作区”和“深圳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两块显著特色标识牌，得到区领导大力表扬。

全面开展辖区道路红线范围外公共区域窞井盖巡检及隐患督办整治工作，实现窞井盖数据100%建库、公共区域窞井盖100%确权、问题案件100%闭环管理，保障市民“脚下安全”。智慧城管系统共上报问题工单案件57,825宗，立案工单55,823宗，闭环处置办结54,605宗，办结率为

97.82%；民生诉求工单案件 1,313 宗，已处置办结 1,298 宗，办结率为 98.86%。专项立案辖区窨井盖问题工单案件 524 宗，已处置结案 461 宗，整治率达 87.97%。未办结案件均在有效处置期内，智慧城管发挥了较好的监督考核效能。

充分发挥服务企业“店小二”角色，多次主动与相关企业对接，解决企业经营存在的实际困难。其中 3 家纳统企业前三季度工资发放总额 1,395.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速 40%，较任务目标增速 32%。

4.公平性指标（满分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本年度各基层单位已指定专人负责做好各类投诉、舆情内容类别整理工作，妥善解决了市民的合理诉求和关心的问题，并且全局均已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针对各类信访案件，各基层单位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与规定，及时回访解答，未出现超期没有回复的情况。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到了 100%。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本年度我局系统在核心领域工作所产生的履职效果，获得了辖区公众的一致好评，得到了上级领导的充分肯定。

其中，在全力推进“双区”宣传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双区”面貌水平方面，设计安装完成了“沙头角深港国际消费合作区”和“深圳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区”两块显著特色

标识牌，得到了区领导大力表扬。

民生诉求工单案件、信访案件均在规定时间内有效办理处置，获得了辖区公众的一致好评。信访案件，总体办结满意率为 96%。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根据各项考核指标评分标准，我局系统本年度自评得分为 96.72 分（详见附件），评价等级为“优”。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要求各基层单位建立健全公开透明、规范的预算制度，绩效理念和方法有效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绩效评价结果与应用全过程。

规范政府收支行为，强化预算约束，有效加强对预算管理和监督，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监督、控制和管理活动。有效利用智慧财政系统对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完成情况进行线上监控，并在系统形成预警信息。

强化绩效目标审核设定，建立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体系。按照预算年度所有因素和事项，按照预算年度所有因素和事项，对所申报的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和严格审核，按照轻重缓急排序后，视年度财力状况择优进行安排。

在执行预算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和额度执行，做到预算与实际执行相匹配。按照分级审核机制严格审核预算调整需求，阐明调整和追加政策依据、年初预算未安排原因以及资金测算依据等明细材料，依次逐级审批，按规

定办理。

定期开展全局绩效评价工作，始终贯彻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的结果要运用”的预算管理模式。各基层单位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明确工作流程，落实工作责任，做到客观公正地评价，对存在的问题，督促责任部门及时整改，并有效应用与相关领域。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年“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3.29%，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0.58%，公用经费控制率未保持在90%以下，未有效降低费用成本。

改进措施：我局“三公”经费支出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后续将加强对“三公”经费的审查，定期公开经费的使用情况，接受单位内部监督。根据工作安排，尽量减少公务用车的成本。日常公用经费为保证单位日常运作所发生的各项支出，后续将按照各项支出标准，严控有关规定开支，减少不必要的支出，做到厉行节约。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持续开展“山海连城绿美深圳”生态建设。紧扣市区两级任务，抓紧古塔公园东侧滨海公园改造、宪法公园改造、盐田区绿地综合治理、地铁8号线二期绿化恢复等工程，推进小梅沙公园与叠翠湖公园项目。完善“山海连城绿美深圳”生态建设规划及三年行动计划，根据方案推进实施。持续推

进8个共建花园的设计建造工作,跟进自然教育活动有序开展。

2.持续深化垃圾分类“盐田经验”。将继续贯彻落实省、市关于生活垃圾减量分类的决策部署,完善再生资源体系与垃圾分类体系的“两网融合”,全力建设资源化利用环境园示范园区,不断提高辖区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落实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超55%的任务目标。构建完善辖区垃圾分类智慧管理信息系统,配合市主管部门与碳交易所正在探索建立的垃圾分类碳普惠方法学,创新探索我区垃圾分类碳普惠场景应用推广(试点)工作。

3.持续抓好绿化、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重点关注检查样本框内考核广场、公园、公厕点,做好主要市政道路、公园及各社区公园的绿化管养工作及公厕的精细化保洁养护,常态化开展“周三查厕所”专项行动,确保城区环境始终保持在高位水平,力争测评考核保持较高水准。在“街区制”城市管理改革的大背景下,综合考虑辖区实际情况,完成市政清扫清运及垃圾站(含公厕)一体化服务项目招标。

4.持续推进“智慧化”管理。充分利用“智慧城管”系统,开展窨井井盖巡检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督促办理,保障市民“脚下安全”。加强行走一线与现场巡查工作,做好市容环境综合测评有关日常工作。开展“一网统管”相关工作。

5.高标准实施深盐路节点街区整治工程。为进一步做好辖区重要区域、节点品质提升工作,计划实施深盐路节点街

区整治工程。项目主要对深盐路城区段共 7 处 11 栋建筑外立面进行整治,包括外墙刷新、沿街店铺招牌和墙面整治等。

6.持之以恒抓好非营经济调度工作。始终紧盯任务目标不放松,及时掌握企业经营状态,全力做好服务企业工作,确保完成行业工资细分增速目标。

7.不断完善内部建设,全面加强安全管理。突出抓好在建工程、高空作业、路边作业行道树等的安全防范工作,落实安全生产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整治,做到警钟长鸣、常抓不懈,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算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要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5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1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预算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制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其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其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其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p>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p>	<p>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p>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型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97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79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p> <p>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积分。</p> <p>1.满意度$\geq 95\%$的，得6分；2. $90\% \leq$满意度$< 95\%$的，得4分； 3. $80\% \leq$满意度$< 90\%$的，得2分；4.满意度$< 80\%$的，得1分。</p>	6	
总计得分								96.72